

证券代码：603399

证券简称：新华龙

公告编号：2016-035

##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原公司章程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第十三条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有色金属（金银除外）冶炼。炉料，金属化合物，金属合金制品，五金矿产品的购销业务。

现修正为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有色金属（金银除外）冶炼。炉料，金属化合物，金属合金制品，五金矿产品的购销业务。工业废渣制砖及销售业务。

二、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2日